

#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分配情况总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人数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 总量比例 (%)	占目前总 股本 (%)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b>						
1	宋作宝	董事长	1	15.300	3.312%	0.066%
2	陈荣建	董事、总经理	1	11.300	2.446%	0.049%
3	白雪松	副总经理	1	11.000	2.381%	0.048%
4	邹琼慧	董事、董事会秘书	1	11.000	2.381%	0.048%
5	问欢	财务负责人	1	11.000	2.381%	0.048%
6	陈雪峰	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1	11.000	2.381%	0.048%
<b>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b>			<b>6</b>	<b>70.600</b>	<b>15.281%</b>	<b>0.306%</b>
<b>二、核心技术人员（不超过 47 人）</b>			<b>47</b>	<b>226.800</b>	<b>49.091%</b>	<b>0.982%</b>
<b>三、核心管理人员（不超过 30 人）</b>			<b>30</b>	<b>164.600</b>	<b>35.628%</b>	<b>0.713%</b>
<b>合计</b>			<b>83</b>	<b>462.000</b>	<b>100.000%</b>	<b>2.000%</b>

注：1.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2.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授予价值，按照不高于授予时薪酬总水平（含权益授予价值）的 40% 确定，管理、技术和业务骨干等其他激励对象的权益授予价值，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合理确定。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相关政策发生调整的，董事会可以根据相关机构规定的调整而修订本条款。

4. 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